

张家港市文明城市创建常抓不懈的实践

杨 芳

（中共张家港市委宣传部）

多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张家港市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紧紧围绕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按照习近平同志对江苏提出的“经济强、百姓富、环境美、社会文明程度高”的总要求，坚定不移推进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，坚持初心不改、标准不降、力度不减，持之以恒深化文明城市创建，不仅有力提升了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，而且极大促进了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。

一、突出“两个着力”

（一）着力构建“一把手抓两手、两手抓两手硬”的领导体制

在近日于张家港举行的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经验交流会上，刘奇葆同志指出，张家港市最主要的经验就是：“大力抓、坚持抓、一把手亲自抓”。1995年至今，无论张家港市委主要领导和各级各部门领导班子怎么变化，党委、政府始终把深化文明城市创建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，一棒接着一棒传，一任接着一任抓。在乡镇绩效考核中，精神文明建设指标权重达到了50%。每年春节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，市委都要召开文明城市创建总结表彰大会，市委主要领导每年都要带队对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多次现场督查。

在2016年召开的张家港市第十一次党代会上，市委明确把“文明引领”作为今后五年发展的战略路径之一，引导全市上下确立新的目标追求，在高起点上推进文明城市建设。通过持续抓文明城市创建，抓出了优美环境、优良秩序、优质服务，抓出了众人划桨的拼搏势头，抓出了向上向善的社会风尚，抓出了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。张家港市不仅连续四届荣获“全国文明城市”称号，而且综合实力一直位居全国百强县（市）前三位。

（二）着力把牢创建为民惠民的工作导向

文明城市创建，不是为了拿牌子，而是要让人民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。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聚焦人民群众利益关切，提升城市管理和服务水平，努力让人民群众生活更美好，更有获得感、幸福感。一是把人民群众所需所盼作为行动指南。过去，人民群众对环境脏乱差不满意，就把环境整治作为创建工作的着力点，动员群众用80万把扫帚扫出了全国第一个卫生城市。现在，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有了更高要求，就下大力气去打造宜居城市，建设总面积4.41平方公里的“城市绿肺”，连续9年实施三轮环保行动计划，目前正按照省委、省政府统一部署，全力推进“263”环保专项行动。二是把推进城乡一体文明作为努力方向。

坚持以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乡风文明建设为重点，全面推进美丽乡村建设，致力让城乡居民拥有一样优美的居住环境，致力让“美丽乡村”永驻港城。着力构建城乡一体公共服务体系，全市任何一个地方10分钟以内可进入二级路网，巧分钟以内可到达主城区，实现了公交“村村通”、管道天然气“镇镇通”、数字电视“户户通”，推动21.6万名农民“农保”转“城保”，“城保”覆盖率达99.6%，成为全国首批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（市）。

二、抓好“三个结合”

（一）建设文明城与培育文明人相结合

文明城呼唤文明人，文明人托起文明城。始终把建设文明城与培育文明人结合起来。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，不断增强市民文明意识，规范市民文明行为。

一是抓好教育引导。建设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，将核心价值观融入城市景观、融入生活场景。完善公益广告发布机制，明确政府投资的各类户外广告载体由市文明办统一协调、设计、发布，公益广告实现了从“有”到“美”的转变。精心设计的一系列与环境相融合的公益广告小品，深受广大市民喜爱，有力提升了城市品位。深入开展未成年人“八礼四仪”养成教育，在全省县级市率先开发“八礼四仪”课程体系，编写“八礼四仪”读本-《礼约》，引导青少年从小养成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，不断从优秀走向优雅。

二是抓好典型示范。连续14年开展“寻访身边好人张闻明”道德风尚行动，累计宣传各类最美人物、身边好人2000多名，吴惠芳、郁霞秋等基层干部先后入选江苏省重大典型。在城乡建设了一批公民道德教育馆、好人主题公园、好人广场、好人一条街，每年组织开展道德模范基层巡讲巡演活动，用“有形的正能量”、“鲜活的价值观”，引导市民见贤思齐、崇德向善。目前，全市共有全国道德模范（含提名奖）2人，江苏省道德模范4人，23人入选“中国好人榜”，“中国好人”，数量位居江苏省县（市）第一。

三是抓好文化滋养。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、红色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，连续13年举办长江文化艺术节。“群星奖”“文华奖”和“中国戏剧奖”，获奖数量名列全国县（市）第一。持续加大投入，建好用好各类公共文化设施，推行网格化公共文化服务模式，探索实施《书香城市建设指标体系》，打造“24小时图书馆驿站”，分批规划建设“最美悦读空间”，让文化滋养更多的市民。

（二）改善硬环境与优化软环境相结合

整洁优美、生态宜居，是文明城市的外在要求，规范有序、风清气正是文明城市的内在修为。在文明城市创建过程中，坚持在改善硬环境的同时，不断优化软环境，让城市内外兼修、形神兼具。

一是创新社会治理。突出法治与德治相结合，全面推进社会治理创新。推动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村规民约、行业规范，成为人们言行的内在自觉，有力促进了政府善治、社会共治、厉行法治，连续12年荣获江苏省社会治安安全县（市）。常态化发布“诚信红黑榜”，大力推进诚信示范街区建设，商户“诚信二维码”广泛运用。建立守信褒奖和失信惩戒机制，实现了诚信建设制度化。在全国同类城市率先实施新市民积分管理，新市民按照积分排名，就可获取人户、子女入公办学校和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同城待遇。

二是优化社会风气。深入开展“讲文明、破陋习、树新风”，专项行动，专门出台移风易俗实施意见，实施“五大行动方案”，遏制大操大办、铺张浪费之风。持续深化家庭文明建设，广泛开展五星文明家庭评比、好家风好家训征集推广活动，用家庭的“小气候”温润社会的“大气候”。大力弘扬志愿精神，在全市城乡广泛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，创造性推出“学雷锋·志愿服务伙伴计划”，累计募集爱心资金超过1000万元，实施志愿服务项目400多个，平均每天开展志愿服务活动33个。

（三）主攻薄弱点与保持长效化相结合

文明城市创建是一项系统工程，点多、线长、面广。在工作中既紧盯薄弱环节，抓细节、补短板，又在探索建立管用有效

的机制上下功夫，确保常抓常新、常态长效。在同创共建上，每年形成创建年度规划，明确重点项目，抓好任务分解，落实工作经费，构建了“层层有人抓、事事有人管、项项有指标、限时必达标”的责任体系。在日常推进上，实施“一图四清单”工作法，“一图”即制作“文明创建天气图”，实时反映文明创建工作状况。“四清单”，即制定下发“任务清单”，查找列出“问题清单”，跟踪排摸“短板清单”，点评亮出“成效清单”。在全民参与上，成立市民巡访团、巡讲团、巡演团，开展“美时美刻·文明随手拍”、“我最希望改善的不文明行为调查”，等活动，开发城市“城市e管家”手机APP，搭建市民便于参与、乐于参与的平台，推动实现由“政府独奏”到“全民合唱”。在督查考核上，制定《市级机关、乡镇文明创建工作绩效考评体系》，实行月督查、季考核、年排名。制定《精神文明建设奖励办法》和《深化文明城市创建责任追究制度》。每年都对创建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奖励，对创建不力的市级机关和乡镇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。

20多年的文明城市创建，既极大提升了张家港的知名度、美誉度，又显著增强了张家港的影响力、竞争力。文明城市创建只有起点，没有终点。下一步，张家港将以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经验交流会为新起点，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培训班精神，按照刘奇葆同志提出的“一个全面推进，四个着力提升”的新目标、新任务、新要求，认真处理好“颜值与气质”、“主导与主体”、“坚守与创新”、“城市与农村”四大关系，虚心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的做法经验，努力建设崇德向善之城、文化厚重之城、和谐宜居之城，不断开辟文明城市创建新境界，努力走在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前列。